

校園規劃小組工作報告



106學年度第3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

報告人：校園規劃小組

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會議紀要

本小組於106年12月13日至107年3月2日止，共召開1次會議

-----報告案0件，討論案1件，討論通過案件1件。

提送案件簡述

二、討論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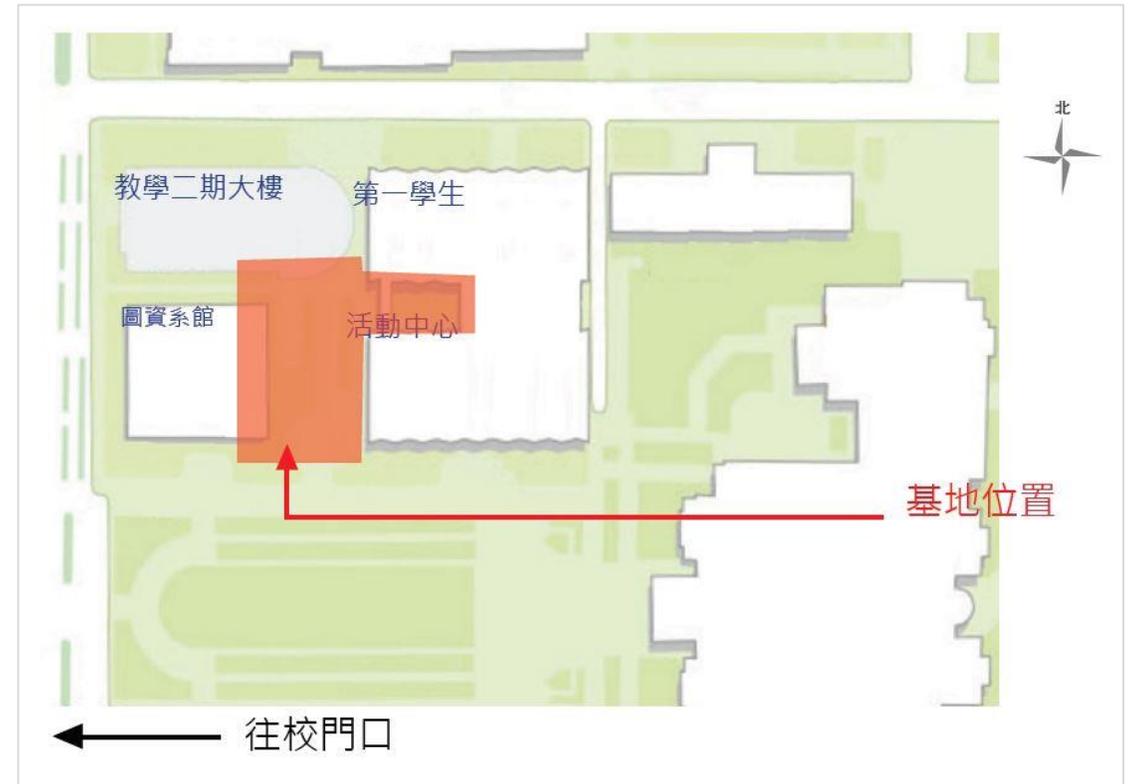
1. 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環境改善工程規劃設計案 (提案單位：校園規劃小組)

結論：本案修正後通過，續提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

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環境改善工程規劃設計案 (提案單位：校園規劃小組)

陳文成廣場命名案於104年1月14日103學年度第4次校園規劃小組委員及104年2月25日103學年度第3次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案通過，續於104年3月21日10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討論紀念廣場命名及是否立牌，決議分別為：「將圖資系館、第一活動中心、教學二期大樓間之廣場命名為『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及「校務會議102212案紀念廣場立牌」。

後續為廣納創意辦理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設計競圖事宜，104年11月成立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創意設計構思競圖委員會，確立競圖活動辦法。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改善分為兩階段進行，第一階段即「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創意設計構思競圖」，預計將徵選優秀作品納入第二階段招標文件中，提供後續廣場改善的規劃設計之依據。



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環境改善工程規劃設計案 (提案單位：校園規劃小組)

競圖活動續於105年6月評選出前三名作品，依序為：「第一名：空」、「第二名：土地。凝視」、「第三名：Uncover 薄幕之下」。依競圖結果續辦理「國立臺灣大學陳文成事件紀念廣場環境改善工程委託設計監造技術服務勞務採購案」，於106年9月7日辦理評選會議，經評選委員會決議之優勝廠商為林福原建築師事務所，並於106年11月21日及12月19日召開第一次及第二次工作會議，建築師依相關意見修正，續於106年12月25日辦理全校性公聽會收集各方意見。

廣場規劃設計主要採用競圖作品第一名空之黑盒子量體為主軸，廣場現況植栽配合設計內容部分移植及移除，自行車停車位調整至廣場左右兩側，以利廣場之整體性，三一矮牆配合坡道長度適度調整，黑盒子量體為3m*3m，其動線設計採單一出入口不穿透方案。



本案於107年1月3日提送106學年度第2次校園規劃小組委員會討論，**會議決議：**本案修正後通過，續提校務發展規劃委員會討論。

後續辦理情形：提送校發會討論。

簡報結束·敬請指教

